

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

苏海企司〔2020〕36号

关于同意转让江苏威宝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3% 股权的批复

江苏海企长城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退出江苏威宝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股权的请示报告》已收悉。经研究，集团公司同意你司转让持有的江苏威宝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3% 股权，并按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在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切实维护国有资产合法权益。

特此批复。

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1 日

抄送：集团领导

海企集团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1 日印发